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10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2年1月21日-2022年2月21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328.40万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5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88号《验资报告》。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德悠云,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或“控股子公司”)增资6,509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819.4万元,借款年利率为6%,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调整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实施主体的方式,调整后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增资6,509万元,以自有资金增资716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819.4万元,自董事会决议生效日起不再收取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52.08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5.5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29,328.40	4,552.08	15.52%
合计		29,328.40	4,552.08	15.52%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
金额(万元)	25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4%/3.1%/3.3%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2.91/6.45/6.87
存单期限	2022年1月21日-2022年2月21日
利率类型	保本
结构化安排	不适用
参考年化收益率	不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及子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理财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1月20日

(2)产品名称: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

(3)利率类型:保本浮动型

(4)收益起计日:2022年1月21日

(5)到期日:2022年2月21日

(6)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4%/3.1%/3.3%

(7)付息周期:期满付息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理财产品。

(三)本次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22JG3045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理财产品存款类型为保本型,期限为31天,以上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8,012.98	165,412.40
负债总额	97,457.76	69,954.28
净资产	100,555.22	95,458.11
项目	2021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20年1月-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71	2,725.26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9.22%,货币资金余额为6.25 亿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四)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4亿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15000.00	92000.00	838.69	23000.00
合计		115000.00	92000.00	838.69	2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0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2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总理财额度					23000.00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公司及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62100.00	143600.00	628.65	18500.00
合计		162100.00	143600.00	628.65	18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9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4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总理财额度					24000.00

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ST北文 公告编号:2022-01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2月16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ST北文 公告编号:2022-02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ST北文 公告编号:2022-03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审[2021]822号)。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12-02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5)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6)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5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2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人。

(7)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6,376.52万元、审计业务收入30,996.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8,039.12万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家、主要行业(按证监会行业分类):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传输服务
C15	制造业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386.62万元。北京文化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3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龚瑞明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望春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1999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3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17家,挂牌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具体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确定并以相关协议为准。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前审阅了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认为其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因工作需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因此,同意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审计机构独立性,同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因此,本人认可并同意将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审计机构独立性,同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本人认可并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4、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ST北文 公告编号:2022-04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将于2022年2月16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2月1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2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0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0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1号北京文化产业园C楼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普通决议案: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普通决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披露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2年1月22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者传真方式。

2、登记时间: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1号北京文化产业园C座公司证券事务部。

4、委托代理人登记和表决时的要求: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晏晶 李可玫

(2)联系电话:010-57807770、010-57807781

(3)传 真:010-57807778

(4)邮政编码:100102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02”,投票简称为“北旅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和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及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1年1-12月公司计提减值损失6,857,699.63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714,493.45元,资产减值损失6,143,206.18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714,493.45
其中:应收账款	1,109,886.68
其他应收款	-217,040.01
应收票据	-178,353.22
二、资产减值损失	6,143,206.18
其中:存货	4,918,032.05
合同资产	1,225,174.13
合 计	6,857,699.63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一)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公司应收款项合计应计提减值准备1,939,667.58元。

(二)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经测算,公司库存商品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918,032.05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6,857,699.63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减少6,857,699.63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已就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提供了详细的资料,并就有关内容做出充分的说明,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取得一审判决,本公司已将涉诉的债权资产转让;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涉案的金额:借款本金1,703,114,126.10元以及相应利息、罚息及复利等;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公司已将本次涉诉债权资产全部进行转让,并已收到全部转让款项。本公司已对该笔贷款计提了相应贷款损失准备,并已对转让款项与债权金额的差额部分进行核销,该诉讼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深圳分行”)因与汕头市宜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一”)、汕头市互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三”)、深圳市观澜格兰云天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四”)、刘绍喜(以下简称“被告五”)、王少依(以下简称“被告六”)、刘绍生(以下简称“被告七”)、刘壮青(以下简称“被告八”)、刘绍香(以下简称“被告九”)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案件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1年4月28日披露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就本次诉讼作出(2020)粤03民初46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 被告三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分行偿还本金 1,703,114,126.10元、利息65,625,868.05元、期内复利1,537,985.00元以及逾期罚息、复利;

(二)被告三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分行支付律师费15万;

(三)深圳分行就本判决第(一)、(二)项确定的被告三的债务,对被告三所质押的股票进行处置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四)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五、被告六、被告七、被告八、被告九应对本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确定的被告三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被告代为清偿后,有权向被告三追偿;

(五)深圳分行就本判决第(一)项、第(二)项确定的被告三的债务,对被告四提供的抵押物进行处置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四承担抵押担保责任后,有权向被告三追偿;

(六)被告一、被告二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为深圳分行办理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手续;

(七)驳回深圳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

若上述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付款义务,则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8,981,905.82元、保全费5,000元,总计8,986,905.82元,由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